附件4

2023年度安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辰溪县安坪镇人民政府

2024年 4月8 日

2023年度安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党政办公室：负责协助镇领导处理日常党务和行政管理工作；协助抓好纪检、监察、群团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文秘、接待、后勤、信息、统计、档案、调研、督查工作；负责政策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和上报备案以及行政执法证件的使用管理，承办以镇政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和行政复议案件，具体承担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和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工作；联系联络人大、政协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党建办公室：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组织实施对干部的教育、培训、考核、奖惩、任免、后备干部的培养选拔和党员发展教育等工作；负责本单位干部职工心理健康关爱工作；承担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工作、宣传工作、统战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党建带群团建设等职责；负责武装、民宗、群团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3、财政所：负责编制和执行镇政府财政预决算工作，管理预算内外资金、编制财政预算草案；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活动；负责财政收支管理，镇财政性资金债权管理；负责政府性项目及大额固定资金等方面的内审工作；负责党委会等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

4、经济发展办公室：贯彻国家对农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对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资源配置和产品品质改善实施服务；负责全镇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和重要项目申报工作，指导全镇各村编制农村经济、项目立项，做好统计工作；引导各村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做好农业新技术的培训教育和职称评审工作；收集和反馈农业综合信息，为农业经济发展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全方位服务，积极发展信息、中介、行业协会等社会服务组织；负责环境卫生工作；负责畜牧兽医的疫情监控及防疫工作；承担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5、社会事务办公室：积极宣传贯彻《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做好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的指导工作；负责行政区划，救灾、救济物资的管理与发放，灾民的安置，困难户的救济与扶贫，散居五保户的管理，积极开展社会募捐献爱心活动，负责残疾人事业的管理与协调；负责义务兵优待款及各项抚恤金的发放；负责民族宗教与侨务工作；负责城镇建设规划的编制，城镇、镇村建设工作；负责土地使用、管理及其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分配的其他中心工作。

6、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健全镇、村两级社会治安（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网格化管理等工作，指导协调民事纠纷调解处理工作；加强法制教育，广泛开展农村普法宣传；加强对外来人口的管理，开展 “两劳”人员的帮教工作，强化社会治安；负责安全生产监管、防汛抗旱、防灾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7、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负责实施村规划和村镇建设管理等工作。监督、指导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按照管理权限，指导、协调和实施自然资源、林政管理、造林绿化、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污染事故与生态破坏事件查处，承办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8、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以镇名义开展执法工作，并接受有关县级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逐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承办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安坪镇人民政府作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包括：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等部门。

**（二）人员情况**

人员情况：截至2023年底，安坪镇人民政府核定人员编制80人，行政编制31人，事业编制49人；实际在编73人（行政编制30人，事业编制43人），财政实际供给73人。

**（三）部门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

总体工作任务为执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展和管理本辖区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维护社会秩序，确保社会稳定，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重点工作任务为做好防灾减灾、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等社会救助工作；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镇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等。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111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6.7万元，占100%；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811.64万元，占比72.68%，商品和服务支出286.68万元，占比25.6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7万元，占比0.3%。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1116.7万元，其中项目支出0万元，占比0%；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支出0万元，占项目支出0%。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拨款29.56万元，拆迁和征地补偿支出2.56万元，占比8.67%，维修支出0万元，占比0%。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投入情况分析**

2023年全年预算收入1718.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1165.89万元，占比67.86%；政府性基金拨款29.56万元，占比1.72%；其他收入522.65万元，占比30.42%。全年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17.49万元，原因在于2023年合理控制各项开支，提升资金绩效。

**（二）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我镇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按时完成2023年预算编制及公开，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有预算再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年度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三）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决算支出为1116.7万元，执行率为100%。2023年决算数较2022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2023年合理控制各项开支，提升资金绩效。2023年人居环境、镇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防火防汛等工作都圆满完成，群众满意度较高。

1. **资产管理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资产配置、资产采购、资产使用、资产调配、资产报废等各环节的流程及审批权限，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以确保固定资产配置合理、采购合规、使用高效、管理规范。一是指定由专人负责资产管理工作；二是共享共用，盘活存量资产。对打印机、传真机等均做到了共享共用；对于已达报废年限、尚可使用的资产，坚持能用则用的原则，最大程度发挥资产使用效益；三是合理配置、采购有序。我镇严格按照财政资产配置相关标准并结合单位资产使用情况，申报采购。

截止2023年年末，安坪镇国有资产801.25万元，占资产总额100%。固定资产总额529.3万元，土地、房屋及建筑物166.3万元，占比86.81%；设备25.44万元，占比3.18%；家具、用具27.92万元，占比3.48%。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备。

2.预算编制不够扎实。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调整变动较大，客观存在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发生偏差。

3、部分款项支付不及时。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快预算执行力度，强化预算约束。增强预算的刚性约束，严格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

3.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镇将于公开2023年决算安坪镇人民政府决算报告时同步在安坪镇门户网站上全文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公众监督。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一方面提高我镇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对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各部门加以整改，巩固绩效成果；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体系作用，做到绩效有目标，过程有监督，绩效有评价，评价有反馈，反馈有应用。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辰溪县安坪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